

#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临政办字〔2017〕17号

---

##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2017年市〈政府工作报告〉 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商城管委会，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，临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，各县级事业单位，各高等院校：

《2017年市〈政府工作报告〉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方案》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。请结合各自实际，进一步细化目标 and 责任，抓紧制定具体的时间表和路线图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3月1日

# 2017 年市《政府工作报告》重点工作 任务分解方案

为抓好市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精神落实，确保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，根据市政府领导同志分工和部门职责，现将 2017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分解如下：

## 一、着力振兴实体经济

1.以食品、机械、冶金、纺织行业为重点，实施机器换人、产品换代、节能减排、安全增效为主要内容的“千企千项千亿”技改工程；以钢铁、建材、化工、木业行业为重点，实施以去产能、提标准、增特色为主要内容的整合重组工程；以高端装备、新医药、新材料、新信息、新能源行业为重点，实施以“两化融合”为主要内容的智能制造工程，培育发展新动力。实施“5311”企业家培养计划，为企业长远发展夯实基础。进一步叫响金锣、临工、金正大、鲁南制药、罗欣药业、兰陵美酒等工业品牌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刘贤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经信委、市质监局

2.实施龙头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行动，启动金融支持企业创新计划，抓好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推广，强化军民产业融合，积极发展大数据经济、分享经济、创意经济、

文产经济等新业态，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。依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，严厉打击各种制假售假行为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刘贤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科技局、市经信委、市中小企业局

3.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，大力引进国内外保险、证券、期货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入驻临沂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金融办

4.培育信息服务、研发设计、节能环保、软件开发、居家养老和医疗健康服务等高附加值产业，推广个性化定制、装配式建筑等新模式，推动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发改委

5.围绕构建“一核两圈三带五区”旅游发展格局，集中建设一批龙头景区和精品线路，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市。进一步打远蒙山生态游、沂水峡谷游、竹泉乡村游、汤泉休闲游、沂南红色游和九间棚山村游等旅游品牌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刘贤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旅发委

6.坚持以“稳粮、优经、扩饲”为抓手，推进粮食高产田创建、“临郯苍”粮仓建设和良种培育工程，确保粮食总产稳定。推动农村生产要素优化配置，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。大

力发展设施农业、精准农业和精深加工业，推动农业全环节升级、全链条增值。建立农产品质量可追溯体系，抓好农药、化肥减量增效，不断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。进一步打响苍山大蒜、郟城银杏、蒙阴蜜桃、沂南黄瓜、平邑金银花、临沭柳编等农产品品牌。

**牵头领导：张玉兰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局**

7. 加强农村水利设施建设、运营和管理。

**牵头领导：张玉兰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水利局**

8. 实施特色农业提质增效行动，适度推进粮改油、粮改杂、粮改饲、粮改特，大力发展土特产和小品种，带动农民持续增收。

**牵头领导：张玉兰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局**

9. 执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，牢牢守住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“双控”目标，确保完成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的年度任务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国土资源局**

10. 大力实施质量强市、标准引领和品牌带动战略，制定实施质量提升计划，培育“百年企业”。力争今年新创驰名商标

标、著名商标和省级名牌产品 50 个以上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朝晖

**牵头单位：**市质监局、市工商局

## **二、深度融入“一带一路”**

11. 加快建设国际商贸城，促进电子商务产业园、山东高速现代物流区域总部等重点项目早日建成运营。着力提升老商贸城，力争用 2 到 3 年时间基本完成传统市场改造任务。加强海外商城建设，稳步推进巴基斯坦瓜达尔港等一批在建项目，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走出去共建“海外仓”和“边境仓”。联手央企国企“走出去”，加强与大型国际承包工程企业的合作，扩大临沂工程物资等大宗商品出口。高水平筹办第八届商博会，打造木博会和建材展、五金展、汽车用品展等品牌展会，争取举办有一定规模的各类会展 150 场次以上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临沂商城管委会、兰山区政府、市商务局

12. 规范发展网上商城，争取阿里巴巴、京东、苏宁云商等一批知名电商在临沂设立区域营销中心，培育一批跨境电商龙头企业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商务局

13. 建立面向临沂商城的地产品加工专业区，抓好优势地产品出口，提高临沂商品国际市场占有率。鼓励临工、天元等

企业和外贸经营主体开展国际产能合作，带动我市骨干企业和优势产品携手开拓国际市场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临沂商城管委会、市商务局、市经信委

14. 规范提升公路物流，实施好鲁南铁路物流园、山东高速物流园、航空物流区和货运枢纽工程、公铁联运物流园区等项目，吸引菜鸟、京东等知名物流企业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或分拨基地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临沂商城管委会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

15. 高水平筹办第四届资本交易大会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金融办

16. 用好商会平台组织民营企业参与“一带一路”建设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工商联

### **三、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**

17. 实行“多规合一”，加快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编制，完成《高铁片区空间发展概念规划》《城市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》等重点专项规划，进一步完善现代规划体系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常红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规划局

18.严格实施《临沂市城乡规划条例》，年内基本完成城市重点违法建设的治理任务。认真抓好城乡环卫一体化、铁路沿线环境整治等工作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常红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城管局

19.大力推进临沂至曲阜、临沂至日照鲁南高铁建设和岚罗、新台、京沪改扩建等高速公路建设，扎实做好京沪高铁二通道、张临高速前期工作，不断提升普通国省道和农村公路技术等级水平，争创全国综合运输服务示范城市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刘贤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公路局、市地方铁路局

20.尽快完成新西外环、北京东路改造和中环北线、东线建设，扎实做好中心城区轨道交通建设前期工作。完成海绵城市建设年度任务，新增中心城区绿地 200 万平方米。加快推进新市镇发展，建成一批产业特色鲜明、创业创新互动、生态环境优美、多种功能融合的“特色小镇”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常红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规划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公路局、市园林局

21.开展“绿满沂蒙”行动，加强湿地修复保护，抓好环城生态防护林带、退耕还林、荒山绿化和绿色通道提升工程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张玉兰

**牵头单位：**市林业局

22. 加快棚户区改造，推行棚改货币化补偿、存量房安置办法，确保改造棚户区 3 万户，货币化安置率 60% 以上。加强物业管理，推进小区物业服务规范化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常红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房产局

23. 进一步完善园区基础设施，推动县城公共服务功能向园区延伸，提升园区综合承载能力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商务局、市科技局

24. 加强特色村落保护与挖掘，培育一批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“美丽乡村”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刘贤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旅发委

25. 进一步放开落户限制，全面落实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，让农业转移人口和外来务工人员“进得来、落得下、过得好”。

**牵头领导：**侯晓滨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公安局

#### **四、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**

26. 积极稳妥去产能，用好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、节能减排“三个工具”，推动陶瓷、化工等企业“退城进园”，确保完成 20% 的建陶产能压减任务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委

27.坚决清理取缔“地条钢”等钢铁违法违规项目，确保完成120万吨生铁产能压减任务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刘贤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经信委

28.分类施策去库存，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，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常红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住建局、市房产局

29.千方百计去杠杆，鼓励企业盘活存量资产，实行债转股，降低负债率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金融办

30.严格管理降成本，认真落实清费减负政策，引导企业加强内部管理，多方挖潜增效。深入实施企业“二次创业”，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，加快规模以上集体企业和民营企业规范化改制，年内基本完成改革任务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刘贤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国资委、市经信委

31.积极推进农村土地所有权、承包权、经营权“三权分置”改革，抓好承包土地经营权和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，以及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试点。

**牵头领导：张玉兰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局、市国土资源局**

32.用好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成果，通过经营权、股份合作、代耕代种、土地托管等方式，规范发展家庭农场、种养大户、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，带动多种形式的规模经营。力争新发展家庭农场 100 家、规模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30 家。

**牵头领导：张玉兰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局**

33.扎实开展土地二级市场试点，尽快建设产权清晰、市场定价、信息集聚、交易安全的土地二级市场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国土资源局**

34.进一步理顺经济园区管理体制，创新用人、薪酬等激励政策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科技局**

35.改进预算管理，预算支出重点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、基本公共服务和民生领域倾斜。健全综合治税体系，保障财政收入稳步增长。规范 PPP 项目运作，推动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，吸引政策性金融机构增加贷款投放，支持通过资产证券化方式实现市场化融资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财政局**

36.支持临商银行拓展经营规模、创新金融产品，完善农商行法人治理结构，鼓励村镇银行在乡镇布设网点、拓展业务，稳妥推进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试点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金融办**

37.继续抓好“三引一促”，面向国际国内重点区域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优势企业，引进一批体量大、效益高、前景好的项目，提高招引实效。

**牵头领导：刘贤军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招商局、市科技局、市人才办**

38.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改革，建立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机制，允许科研人员、医生和高职高校教师依法依规适度兼职兼薪。

**牵头领导：刘贤军**

**牵头单位：市科技局**

39.继续加强公立医院、科研院所法人治理结构建设，涉及单位全部落实法人自主权。

**牵头领导：侯晓滨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卫计委、市科技局**

40.加快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去行政化改革，推行教师“县管校聘”管理。

**牵头领导：常红军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教育局**

## **五、坚决打好环保治理攻坚战**

41.持续开展“铁腕治气”，确保空气综合质量排名稳居全省前10位；全面实施“综合治水”，确保河流断面稳定达标。推行环境污染“第三方治理”，探索实施城市污水、生活垃圾处理收费等交易制度，加快建立生态文明建设长效机制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环保局**

42.加快实施城市河道整治工程，不折不扣地完成省政府下达的城市黑臭水体治理任务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环保局、市住建局**

43.率先实行“河长制”；建成使用沂河河湾和袁家口子水源工程，提高中心城区用水保障水平。

**牵头领导：张玉兰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水利局**

44.科学推进“重拳治土”，大力推广绿色环保养殖和病虫害绿色防治技术。

**牵头领导：张玉兰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局、市畜牧局**

45.有效处置各类危险废物，年底全市危废产生单位、经营

单位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均达到 90%以上，工业固废、危废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100%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环保局、市经信委

46.调整优化能源结构，支持再生能源发展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刘贤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节能办

## **六、千方百计提高群众幸福指数**

47.全市民生投入占比保持 80%以上，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和周边地市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财政局

48.着力抓好产业项目实施、涉农资金整合、资产收益分配、行业社会联动、长效机制构建等工作，努力实现由帮扶重点村向区域开发转变、由扶持绝对贫困人口向兼顾相对贫困人口转变、由实施精准扶贫向兼顾防贫转变，切实提升村集体收入、公共设施水平和贫困群众满意度，稳定实现贫困人口“两不愁、三保障”目标，确保今年基本完成脱贫攻坚任务。落实保险、低保、救助等措施，统筹解决好城市贫困问题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张玉兰

**牵头单位：**市扶贫办

49.着力推进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，加强创业孵化基地、创

客空间建设，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、农村转移劳动力、城镇困难人员、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。健全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激励机制，提高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。全面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，做好职工基础养老金全国统筹的衔接准备。实行农村低保线和省定扶贫线“两线合一”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人社局**

50.整合农村“五保”供养和城市“三无”人员救助制度，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。推动公办养老机构改革，发展医养融合型养老机构。加强基层政权和群众自治组织建设，搞好村民自治和村务监督。开展双拥共建、乡村移风易俗、优良家风弘扬等活动，树立社会新风尚，凝聚发展正能量。

**牵头领导：张玉兰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民政局**

51.健全农村留守儿童、妇女、老人、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。

**牵头领导：张玉兰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残联**

52.优化城乡学校布局，基本解决“大班额”问题，完成年度“全面改薄”任务；加强幼儿园和幼儿教师队伍建设，落实第二批特殊教育提升计划，搞好现代职业教育学徒制试点，支持临沂大学和青岛理工大学临沂校区建设。

**牵头领导：常红军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教育局**

53.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编制实施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相关规划，扎实开展卫生区域创建活动和全民健康保障工程；推进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，壮大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卫生人才队伍；整合卫生、计生服务资源，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。

**牵头领导：侯晓滨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卫计委**

54.开展“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提升年”活动，抓好市县文化馆（艺术馆）、图书馆和街道综合文化站、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；实施文物保护与旅游结合、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和革命文物征集展示工程，推出一批体现区域特色的精品力作；启动市县广播电视台改革和“中央厨房”工程，促进媒体深度融合。

**牵头领导：常红军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文广新局、市广播电视台**

55.加强县级国家综合档案馆和信息化建设。

**牵头领导：常红军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档案局**

56.开展第二轮修志。

**牵头领导：常红军**

**牵头单位：市史志办**

57.进一步健全体育公共服务体系，实现农村健身工程县区

全覆盖。

**牵头领导：**侯晓滨

**牵头单位：**市体育局

58.实施“七五”普法规划；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，保证困难群众获得及时有效的法律援助。

**牵头领导：**侯晓滨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司法局

59.打好三年禁毒人民战争和公安基层基础建设三年攻坚战，建成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示范城市，筑牢社会治安立体化防控体系。改进信访工作，健全社会矛盾排查预警和多元化解机制。

**牵头领导：**侯晓滨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公安局、市信访局

60.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“两大防控体系”，深化“大快严”整治行动，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。

**牵头领导：**刘贤军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安监局

61.加强食品药品监管，守护好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

**牵头领导：**侯晓滨

**牵头单位：**市食药监局

62.着力防范化解企业经营、银行信贷、政府债务等风险，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金融办、市财政局

63.健全社会信用体系，建立守信激励、失信惩戒联动机制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发改委

64.提高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应急办

## **七、关于政府自身建设**

65.加大“放管服”力度，动态调整行政许可事项目录清单、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，再削减一批行政许可等权力事项，再减少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实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制度全覆盖。调整重组公共服务机构，清理处置“僵尸事业单位”，整顿规范中介机构，完成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任务。深化市县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促进公正文明执法。

**牵头领导：**李沂明

**牵头单位：**市编办、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物价局、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

66.办好政务服务中心和“网上办事大厅”，全面推行“三集中、三到位”，提高办事效率，让群众“进一个门、办一揽子事”，打造一流的营商环境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**

67.认真执行新闻发布制度，推动政府部门“两微一端”建设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朝晖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政府新闻办公室**

68.畅通民意诉求渠道，深入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，增强政务服务事项和市民服务热线办理实效。继续推进政务公开，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、政协民主监督，加强政府内部监督，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。进一步改进会风文风，提倡少开会、开短会、讲短话，控制并减少各类检查评比活动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政府办公室**

69.加快建设法治政府，更加注重运用法治思维、法治手段破解矛盾、推动工作，切实做到权力授予有据、行使有规、监督有效。健全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，提高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水平。大力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，完善行政调解和行政裁决制度，进一步做好行政应诉工作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法制办**

70.构建“亲”“清”新型政商关系，主动为企业排忧解难。

坚决制止一切形象工程、政绩工程，反对任何统计数字造假。坚持“一岗双责”，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。严肃查处以权谋私等各类违法违纪问题，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，促进干部清正、政府清廉、政治清明。

**牵头领导：李沂明**

**牵头单位：市监察局**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临沂军分区。各人民团体。

---

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3月1日印发

---